

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8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开展民族宗教理论、政策和民族宗教问题的调查研究，提出我市有关民族宗教工作的政策建议。

（二）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民族宗教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宣传教育工作；督促检查民族宗教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执行情况。

（三）依法保护少数民族公民的合法权益；组织和承办民族团结进步表彰活动；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培养选拔少数民族干部工作；组织接待来我市参观、学习、考察的少数民族团队。

（四）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扶贫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加强对生产销售清真食品的扶持和管理，落实少数民族特需商品生产的有关工作。

（五）关心支持民族教育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常州民族中学以及在常院校民族班学生的思想工作和有关服务管理工作。

（六）依法履行宗教事务管理职责，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

（七）指导民族宗教团体依法依章开展活动；支持民族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推动民族宗教团体开展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拥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自我教育；协助办理民族宗教团体需由政府解决和协调的有关事务；向市级宗教团体派驻工作人员，协助做好管

理工作。

（八）指导全市民族宗教事务部门依法履行管理职责，协调处理民族宗教事务的重大事项；配合有关部门防范利用宗教进行的非法、违法活动，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的渗透活动。

（九）负责对涉及宗教文物、文化资产的相关管理工作；协调宗教活动场所承办与发展常州宗教文化、旅游事业相关的事宜。

（十）负责宗教方面的外事归口管理工作；指导宗教界开展对外以及对港澳台的宗教交往活动。

（十一）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的人事管理和党群工作。

（十二）承办市委、市政府、省民委（宗教局）交办的其它事项。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民族处、宗教处、政策法规处、市民族宗教团体服务与管理中心。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市民族宗教团体服务与管理中心。本年度无变化（注：如无下属单位，应写明“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8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2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常州市民族宗教团体服务与管理中心。

## 三、2018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省民委（宗教局）的具体指导下，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及上级各项决策部署，积极贯彻落实新

修订的《宗教事务条例》，扎实开展“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深入推进民族宗教团体品牌建设，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确保民族宗教领域平安稳定，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的各项目标任务。

一、以深入学习宣传党的十九大精神为契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方针政策，确保民族宗教领域平安稳定。

1、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组织民族宗教界人士及时学习“两会”精神，围绕热点话题开展学习交流讨论；举办2018年度全市宗教界人士爱国主义教育培训班，围绕党的十九大精神、新修订的《宪法》、《宗教事务条例》、宗教活动场所消防安全等进行专题辅导；安排民宗干部、民宗团体负责人赴宁参观改革开放40周年图片展。

2、扎实开展“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精心谋划制订实施方案，进行动员部署，开展党组中心组专题学习、举行专题组织生活会和集中座谈、调研，完成2篇调研报告，编印简报5期，收集意见建议18条。编印下发《2018年常州市民族宗教调研工作意见》和调研提纲，明确年度重点调研课题《常州市农村宗教工作调研》。通过广泛学习、深入调研、组织讨论，形成一批实践成果和制度成果。

3、认真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全面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宗教事务条例》，参与大型法治广场宣传2场，布置重点场所宣传展板4处，发放宣传材料2000余册；编写《条例》学习宣传提纲，在机关门户网站上开辟学习宣传专栏；举办全市民宗局长学习《条例》主题讲坛，开展宗教团体领导班子成员学习交流及相关

征文活动。扎实开展“2018年常州市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学习宣传月”活动，举办了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培训班、《宪法》修正案及《条例》知识测试、学习经验交流会等一系列学习教育活动。

4、确保民族宗教领域平安稳定。切实履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职责，健全完善工作机制，落实工作报告制度。召开高校宗教工作座谈会，出台《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全市民族宗教领域安全稳定工作的意见》和《全市民族宗教领域不稳定因素100查》，定期开展民族宗教领域的安全稳定检查和整改。全年共受理办结信访事项25件。以“生命至上、安全发展”为主题，开展场所“安全生产月”活动。会同公安、安全等部门，打击境外宗教势力的渗透和非法宗教活动。

二、以推进城市民族工作为抓手，维护少数民族合法权益，促进少数民族共同繁荣发展。

1、民族工作重引领。充分发挥伊协、民促会、清真寺和少数民族联络员队伍的积极作用，教育引导外来少数民族遵章守纪、安居乐业。举行少数民族联络员座谈会和培训班，提高联络员的法律素养和工作水平，促进其发挥更大作用。指导武进、新北、天宁、钟楼打造民族工作示范社区（企业），推进常州城市民族工作创新发展。

2、全面小康稳推进。按市委、市政府部署推进全市少数民族全面小康工作，下发《常州市少数民族全面实现小康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部署开展项目、就业、教育、医疗、社会、专项“六大”扶贫行动，用好“全市少数民族困难家庭脱贫奔小康光

彩基金”，确保全市少数民族如期全面实现小康。继续通过政策扶、财政保、结对帮、项目带等形式帮助少数民族群众致富奔小康，与财政共同向辖区下达了 2018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160 万元。

3、服务体系更完善。积极落实《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全市少数民族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不断完善少数民族服务管理体系。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关于我市少数民族群众服务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协调 117 名少数民族流动人口子女新生全部在公办学校入学，落实少数民族学生中、高考加分政策和回族等十个少数民族居民清真食品补贴发放工作。指导溧阳市江苏开利地毯有限公司成功申报“十三五”民族特需商品定点企业。争取省清真网点建设资金 13 万元，加强清真食品市场执法检查，保证我市清真食品平稳供应。

4、田园乡村创特色。为武进区城西回民村积极争取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引导其打造“生态优、村庄美、产业特、农民富、集体强、乡风好”的特色田园乡村。10 月，丁纯市长为陡门塘美丽乡村示范项目揭牌，推动回民村民族特色村寨建设迈上新台阶。

5、民族文体有突破。指导相关学校抓好珍珠球、板鞋竞速、毽球项目的训练及参赛，常州代表队在省第十九届运动会群众比赛项目珍珠球比赛中取得第二名。指导少数民族体育传统表演项目的编排训练。关心西藏民族中学的发展和藏族学生的健康成长。

三、以贯彻落实新修订《宗教事务条例》为重点，继续深入开展和谐寺观教堂创建，进一步提升宗教事务法治化水平。

1、巡视整改强推进。按照市委关于中央巡视江苏反馈意见整改

工作的部署，抓好涉及宗教方面各项整改任务的落实，配合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出台《中央巡视江苏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责任分解》，推动宗教工作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农村和高校抵御宗教渗透以及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不断提高。

2、农村宗教抓落实。对我市农村佛道教及民间信仰开展专项调研，配合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农村宗教工作会议，出台《贯彻落实〈中共常州市委、常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宗教工作的实施意见〉责任清单》和《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全市农村宗教工作的实施意见》，市委民宗工作领导小组内设立农村宗教、基督教私设聚会点治理和互联网宗教事务管理三个工作协调组。

3、清理整治不姑息。出台《全市宗教活动场所安全隐患百项对照表》，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开展非法有害出版物及信息专项清理工作。对宗教界建设殡葬设施、开展殡葬服务情况进行全面排查，明确不得擅自建设殡葬设施，严禁商业资本介入，不得搞任何形式的承包经营、利润分成。组织开展对基督教私设聚会点进行专项治理。

4、团体建设创品牌。围绕“民族宗教团体建设年”主题深入推进品牌建设，先后召开动员部署会、现场推进会等，指导各民族宗教团体发挥自身优势，开展各类活动，展示品牌特色。召开全市宗教团体工作会议，出台《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宗教团体工作的实施意见》和责任清单。

四、以增强能力素质为根本，切实加强作风建设，进一步提升民

族宗教工作队伍的整体水平。

1、落实政治巡察工作。市委第二巡察组于3月上旬至4月下旬对我局进行了政治巡察，局党组认真对待，积极配合，并对照巡察反馈提出的23个问题主动认领，抓好整改。对巡察中发现的问题和线索认真查处和整改，并落实好责任追究。

2、紧抓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召开党的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会议，制定《市民宗局2018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建设工作意见》，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和廉洁自律承诺书。制定《市民宗局2018年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加强廉政风险防控。狠抓机关作风建设，上报机关作风建设意见整改情况、作风建设专项职责清单和一把手清单。

3、提升机关工作效能。政务服务事项全部进市行政服务中心，实现“不见面审批”，公共服务事项做到“马上办”。认真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组织机关执法人员对46处宗教活动场所进行检查。完成市人大、政协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扎实推进信息工作。

与此同时，民族宗教领域仍然存在一些需要重视解决的问题，主要是：落实上级决策部署的标准还要进一步提高、民族宗教事务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精准化水平还需进一步增强、基层工作力量还要进一步加强、民族宗教工作运行的体制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服务引导民族宗教界的途径还要进一步拓展。

## 第二部分 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按支出性质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417.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6.57	一、基本支出	670.54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二、外交支出	0	二、项目支出	747.30
二、上级补助收入	0	三、国防支出	0	三、上缴上级支出	0
三、事业收入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四、经营支出	0
四、经营收入	0	五、教育支出	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六、其他收入	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97.5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8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6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1.21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0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3.2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一、其他支出	0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		
<b>本年收入合计</b>	<b>1417.8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417.84</b>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结余分配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b>总计</b>	<b>1417.84</b>	<b>总计</b>			<b>1417.84</b>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名称：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17.84	1417.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6.57	766.57					
20123	民族事务	569.58	569.58					
2012301	行政运行	492.58	492.58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77.00	77.00					
20124	宗教事务	196.99	196.99					
2012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12404	宗教工作专项	88.50	88.50					
2012450	事业运行	46.49	46.69					
2012499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60.00	6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97.59	497.59					
20702	文物	497.59	497.59					
2070204	文物保护	497.59	497.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8	0.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48	0.4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 位离退休	0.48	0.4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支出	7.69	7.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9	7.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1	6.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98	0.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1	21.2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1	21.2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1	21.21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00	1.0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1.00	1.00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29	123.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29	123.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3	37.63				
2210202	提租补贴	65.02	65.02				
2210203	购房补贴	20.64	20.64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  
位：万元

部门名称：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17.84	670.54	747.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6.57	539.07	227.50			
20123	民族事务	569.58	492.58	77.00			
2012301	行政运行	492.58	492.58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77.00		77.00			
20124	宗教事务	196.99	46.49	150.50			
2012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12404	宗教工作专项	88.50		88.50			
2012450	事业运行	46.69	46.49				
2012499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60.00		6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97.59		497.59			
20702	文物	497.59		497.59			

2070204	文物保护	497.59		497.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8	0.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48	0.4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48	0.4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69	7.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9	7.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1	6.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98	0.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1		21.2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1		21.2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1		21.21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00		1.0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1.00		1.00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29	123.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29	123.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3	37.63				
2210202	提租补贴	65.02	65.02				
2210203	购房补贴	20.64	20.64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17.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6.57	766.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二、外交支出	0		
		三、国防支出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五、教育支出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97.59	497.5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8	0.48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69	7.6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1.21	21.21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00	1.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3.29	123.2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一、其他支出	0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		
<b>本年收入合计</b>	<b>1417.8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417.84</b>	<b>1417.84</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b>总计</b>	<b>1417.84</b>	<b>总计</b>	<b>1417.84</b>	<b>1417.84</b>	

##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17.84	670.54	747.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6.57	539.07	227.50
20123	民族事务	569.58	492.58	77.00
2012301	行政运行	492.58	492.58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77.00		77.00
20124	宗教事务	196.99	46.49	150.50
2012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12404	宗教工作专项	88.50		88.50
2012450	事业运行	46.69	46.49	
2012499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60.00		6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97.59		497.59
20702	文物	497.59		497.59
2070204	文物保护	497.59		497.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8	0.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48	0.4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48	0.4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69	7.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9	7.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1	6.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98	0.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1		21.2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1		21.2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1		21.21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00		1.0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1.00		1.00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29	123.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29	123.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3	37.63	
2210202	提租补贴	65.02	65.02	
2210203	购房补贴	20.64	20.6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	--------	------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70.54	613.70	56.84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580.90	580.91	
30101	基本工资	147.90	147.90	
30102	津贴补贴	243.26	243.26	
30103	奖金	80.13	80.14	
30105	绩效工资	8.81	8.81	
301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36.34	36.36	
30107	职业年金缴费	6.31	6.31	
3010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76	18.76	
3011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4	1.74	
30111	住房公积金	37.63	37.63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56.84		56.84
30201	办公费	4.47		4.47
30202	印刷费	2.05		2.05
30203	咨询费	1.50		1.50
30204	手续费	0.004		0.004
30207	邮电费	0.76		0.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1		1.51
30210	差旅费	14.79		14.79
30212	维修（护）费	0.09		0.09
30214	会议费	4.77		4.77
30215	培训费	1.60		1.60
30216	公务接待费	0.61		0.61
30222	工会经费	5.83		5.83
30223	福利费	2.71		2.71
3022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7		0.47
30225	其他交通费用	15.51		15.51
30226	税金及附加费用	0.17		0.17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32.79	32.79	
30302	退休费	32.65	32.6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5	0.05	
30311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9	0.09	
<b>310</b>	<b>其他资本性支出</b>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17.84	670.54	747.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6.57	539.07	227.50
20123	民族事务	569.58	492.58	77.00
2012301	行政运行	492.58	492.58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77.00		77.00
20124	宗教事务	196.99	46.49	150.50
2012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12404	宗教工作专项	88.50		88.50
2012450	事业运行	46.69	46.49	
2012499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60.00		6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97.59		497.59
20702	文物	497.59		497.59
2070204	文物保护	497.59		497.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8	0.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48	0.4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 位离退休	0.48	0.4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支出	7.69	7.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9	7.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1	6.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98	0.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1		21.2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1		21.2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1		21.21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00		1.0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1.00		1.00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 支出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29	123.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29	123.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3	37.63	
2210202	提租补贴	65.02	65.02	
2210203	购房补贴	20.64	20.6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70.54	613.70	56.84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580.91	580.91	
30101	基本工资	147.90	147.90	
30102	津贴补贴	243.26	243.26	
30103	奖金	80.14	80.14	
30105	绩效工资	8.81	8.81	
301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36.36	36.36	
30107	职业年金缴费	6.31	6.31	
3010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76	18.76	
3011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4	1.74	
30111	住房公积金	37.63	37.63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56.84		56.84
30201	办公费	4.47		4.47
30202	印刷费	2.05		2.05
30203	咨询费	1.50		1.50
30204	手续费	0.004		0.004
30207	邮电费	0.76		0.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1		1.51
30210	差旅费	14.79		14.79
30212	维修（护）费	0.09		0.09
30214	会议费	4.77		4.77
30215	培训费	1.60		1.60
30216	公务接待费	0.61		0.61
30222	工会经费	5.83		5.83
30223	福利费	2.71		2.71

3022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7		0.47
30225	其他交通费用	15.51		15.51
30226	税金及附加费用	0.17		0.17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32.79	32.79	
30302	退休费	32.65	32.6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5	0.05	
30311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9	0.09	
<b>310</b>	<b>其他资本性支出</b>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	0	0.47	0	0.47	0.61	5.95	26.23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2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30	参加会议人次（人）	600
组织培训次数（个）	5	参加培训人次（人）	300

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详细支出情况见支出情况说明。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无数据）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6.84
30201	办公费	4.47
30202	印刷费	2.05
30203	咨询费	1.50
30204	手续费	0.004
30207	邮电费	0.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1
30210	差旅费	14.79
30212	维修（护）费	0.09
30214	会议费	4.77
30215	培训费	1.60
30216	公务接待费	0.61
30222	工会经费	5.83
30223	福利费	2.71
3022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7
30225	其他交通费用	15.51
30226	税金及附加费用	0.17

注：1. “机关运行经费” 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采购决算		
	总计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合计	0	0	0
一、货物	0	0	0
二、工程	0	0	0
三、服务	0	0	0

注：“财政性资金”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财政专户管理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1417.8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90.46 万元，增长 52.89%。主要原因是正常运转中基本支出增加 44.26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446.2 万元。其中：

（一）收入总计 1417.84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417.84 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490.46 万元，增长 52.89%。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44.26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446.2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上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事业收入。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经营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单位无年初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总计 1417.84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66.57 万元，主要用于民族事务、宗教事务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19.82 万元，增长 18.53%。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支。

2.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497.59 万元，主要用于文物保护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03.46 万元，增长 428%。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支出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48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84.87 万元，减少 99.44%。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方式的改革。

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7.6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2.48 万元，减少 61.87%。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制度的改革。

5. 城乡社区（类）支出 21.21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城乡社区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1.21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支出增加。

6.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1.00 万元，主要用于安全生产监督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00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支出增加。

7. 住房保障（类）支出 123.29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改革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2.31 万元，增加 52.25%。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支。

8. 结余分配 0 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与上年持平。我单位本年并无结余分配的情况。

9.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我单位本年并无年末结转和结余的情况。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年收入合计 1417.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17.84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年支出合计 1417.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70.54 万元，占 47.29%；项目支出 747.30 万元，占 52.7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1417.8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90.46 万元，增长 52.89%。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44.26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446.2 万元。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 1417.8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90.46 万元,增长 52.89%。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44.26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446.2 万元。。

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16.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7.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支及预算执行时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增减。其中:

### (一) 一般公共服务(类)

1. 民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93.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2.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政策性增支。
2. 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年初预算为 6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政策性增支。
3. 宗教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支出功能科目的调整。

4. 宗教事务（款）宗教工作专项（项）。年初预算为 101.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1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支出功能科目的调整。

5. 宗教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7.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支出功能科目的调整及政策性增支。

6. 宗教事务（款）其他宗教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支出功能科目的调整。

## （二）文化体育与传媒（类）

1. 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7.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增加。

##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实际情况支出。

##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支出功能科目的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0.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政策性增支。

#### （五）城乡社区（类）

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实际情况支出。

#### （六）资源勘探信息等（类）

1. 安全生产监督（款）其他安全生产监督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实际情况支出。

#### （七）住房保障（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3.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政策性增支。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71.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5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政策性减支。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5.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政策性增支。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70.54 万

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13.7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6.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17.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90.46 万元，增长 52.89%。主要原因是正常运转中基本支出增加 44.26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446.2 万元。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16.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7.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支及预算执行时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增减。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70.5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13.7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6.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4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3.52%；公务接待费支出 0.6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6.4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原因为本部门未有因公出国（境）的支出发生；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部门未有因公出国（境）的支出发生。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47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上年决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部门未有公务车购置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部门未有公务车购置支出。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 0.47 万元，比预算增加 0.47 万元，完成预算的\_\_%，比上年决算减少 0.09 万元，主要原因为预算数为 0，预算执行时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增加，主要用于车改之后我单位公务用车车辆清洗费及驾驶员补贴等；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执行时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增加，用于车改之后我单位公务用车车辆清洗费及驾驶员补贴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车辆清洗费及驾驶员补贴等。2018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3. 公务接待费 0.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比上年决算增加 0.07 万元，主要原因为预算执行时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增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执行时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减少。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61 万元，接待 2 批次，20 人次，主要为接待接待民宗系统来访调研；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 5.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比上年决算减少 4.92 万元，主要原因为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减少；决算数大于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增加。2018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30 个，参加会议 600 人次。主要为召开全市民宗系统会议等。

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 26.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比上年决算减少 29.47 万元，主要原因为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增加；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增加。2018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5 个，组织培训 300 人次。主要为培训全市民宗干部爱国主义教育班等。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决算 0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6.84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3.4 万元，增长 6.36 %。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时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增加。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的 0%。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用车；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共 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各部门应根据公开决算表中对应的经费情况进行名词解释，对未涉及的名词可以删除）*